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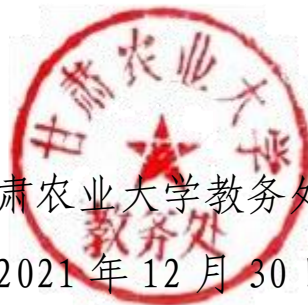
甘肃农业大学教务处文件

甘农大教发〔2021〕118号

关于印发《甘肃农业大学课程思政建设实施方案》 的通知

各学院（教学部）、机关有关部门：

现将《甘肃农业大学课程思政建设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
请遵照执行。



甘肃农业大学教务处

2021年12月30日

甘肃农业大学课程思政建设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的若干意见》、教育部《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教高〔2020〕3号）、《甘肃省教育厅深入推进高校课程思政建设工作方案》（甘教高〔2020〕13号）等文件精神，深化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把思想政治教育贯穿人才培养体系，全面推进学校课程思政建设，发挥好每门课程的育人作用，提高学校人才培养质量，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立德树人，充分发挥课堂教学主渠道作用，按照“所有课程都有育人功能”的要求，深入挖掘各类通识课程、专业课程及各教学环节育人功能，形成专业、教学团队、课程协同育人格局，努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建设目标

围绕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这个核心，坚持“全面覆盖、分类推进、改革创新、共建共享、激励导向、协同联动”的建设思路，充分发挥教师队伍“主力军”、课程建设“主战场”、课堂教学“主渠道”作用，构建类型丰富、层次递进、相互支撑的课程思政建设体系，通过选树课程思政示范中心、示范专业、示范

教学团队，遴选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立项课程思政建设研究项目等，使课程思政的理念形成广泛共识，课程思政教学内容设计更加科学合理，广大教师开展课程思政建设的能力全面提升，协同推进课程思政建设的体制机制基本健全，使立德树人成效进一步提高。在人才培养方案、课程大纲中建立健全课程思政教学体系，把课程思政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切实实现知识传授与价值引领相统一、教书与育人相统一，进一步提高立德树人成效，形成“门门有思政、课课有特色、人人重育人”的良好局面。

三、基本原则

遵循教育规律。遵循学生身心发展规律和教育教学基本规律，精心设计课程、认真组织教学，促进课程建设的科学性、系统性、高效性。

坚持教师主体。加强教师课程思政意识培养，充分发挥教师在课程教学中的主体作用，加强教学团队建设，最大限度激发教师课程教学改革热情，保障教师有效开展课程思政建设工作。

强化农业教育。结合农业行业属性和农业院校特色，深入挖掘农业大学文化，强化农业教育育人功能，厚植师生知农爱农情怀，增强师生强农兴农使命。做到思政教育易开展、接地气、有成效。

四、建设内容

（一）加强课程思政示范专业建设

在专业建设中突出思政元素，通过加强师资队伍建设、教学资源建设、课程资源建设，不断推进教学改革，解决好专业教育

和思政教育“两张皮”问题。遴选认定5-10个校级课程思政示范专业。

（二）培育课程思政示范教学团队

按照课程思政建设的主要内容，加强教学团队建设。教学团队应明确团队教师的选拔要求和育人责任，建立团队教师的培养机制，参与课程思政的推进、交流活动，形成体现课程思政理念的课程教学大纲、教学方案和课件等，明确思想政治教育的融入点、教学方法和载体途径，并开展相关教学研究活动。遴选认定5-10个校级课程思政示范教学团队。

（三）遴选建设课程思政示范课程

课程是课程思政建设的基本载体。深入梳理各类课程教学内容，结合不同课程特点、思维方法和价值理念，挖掘课程思政元素，分层分类建设课程思政示范课程。

公共基础课程。注重在潜移默化中坚定学生理想信念、厚植爱国主义情怀、加强品德修养、增长知识见识、培养奋斗精神，提升学生综合素质。形成有特色的公共基础课。

专业教育课程。根据不同学科专业的特色和优势，深入研究不同专业的育人目标，深度挖掘提炼专业知识体系中所蕴含的思想价值和精神内涵，科学合理拓展专业课程的广度、深度和温度，从课程所涉专业、行业、国家、国际、文化、历史等角度，增加课程的知识性、人文性，提升引领性、时代性和开放性。

实践类课程。专业实验实践课程，要注重学思结合、知行统一，增强学生勇于探索的创新精神、善于解决问题的实践能力。

创新创业教育课程，要注重让学生“敢闯会创”，在亲身参与中增强创新精神、创造意识和创业能力。社会实践类课程，要注重教育和引导学生弘扬劳动精神，将“读万卷书”与“行万里路”相结合，扎根西部，在实践中增长智慧才干，在艰苦奋斗中锤炼意志品质，激发学生“知农爱农”的使命担当。

各教学单位围绕课程内容、教学方法、教学实施、实践教学等环节，撰写教学设计方案，编写教学案例、建设教学资源库，做好教学视频录制工作。学校依据各教学单位课程思政建设情况，在建设期内分批次认定 200 门左右的校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

（四）立项课程思政教学研究项目

围绕课程思政建设内涵、建设标准、评价体系、课堂教学、实践教学、教师育人能力提升、学生综合素养提升等关键问题，加强课程思政建设的重点、难点和前瞻性问题的教学研究。课程思政建设研究项目采取教师申报、学院审核、学校立项的方式进行，研究期限为 2 年。学校依据项目申报情况，择优立项 15-20 项校级课程思政建设研究项目。

（五）完善教学质量监控体系

在课程建设、课程教学组织实施、课程质量评价体系建立中，注重将“价值引领”功能的增强和发挥作为首要因素；在教学过程管理和质量评价中将“价值引领”作为一个重要监测指标。从源头、目标和过程上强化所有课程融入德育教育理念，并在教学建设、运行和管理等环节中落到实处。在课程教学大纲、教学设计等重要教学文件的审定中要考量“知识传授、能力提升和价值

引领”同步提升的实现度；在一流课程、示范课程的遴选立项、评比和验收中设置“价值引领”或“德育功能”指标；在课程评价标准（含学生评教、督导评课、同行听课等）的制定中设置“价值引领”观测点。

五、保障措施

1. 加强组织领导。学校成立课程思政工作领导小组，全面领导课程思政工作，研究部署和组织实施具体课程教学建设和教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教务处，负责协调开展各项工作，具体工作由各学院组织实施。各学院要成立课程思政建设工作小组，学院党政一把手为组长，领导和组织学院课程思政建设工作，落实课程思政建设的主体责任，遴选学科骨干教师组建课程思政教学专家组，负责推进课程思政建设工作，做实做细课程思政建设工作。

2. 加强协同联动。学校、学院、教师高度重视，相关职能部门和学院各负其责，形成课程思政建设的协同机制，定期开展调研和专项研讨，研究提出具体政策和措施，确保课程思政建设落到实处，取得成效。

3. 强化工作考核。建立科学评价体系，将课程思政内容纳入课程评价体系，教务处和学院定期对课程思政工作实施情况进行评价，建立动态化、常态化评价机制。把教师参与课程思政建设情况和建设效果作为教师考核评价、岗位聘用、评优奖励的重要依据。

4. 提供经费支持。学校设立专项经费，通过项目形式对课程

思政工作提供资助，并根据年度考核结果实施动态管理，确保专项建设项目顺利实施。鼓励各教学单位设立专项经费，保障课程思政工作有力推进。

